

证券代码：832792

证券简称：鹿城银行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（一）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袁龙生于2017年7月31日将质押给苏州市吴中区金联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3,000,000股股份解除质押，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，同时于2017年7月31日将该部分股份全部质押给江苏省苏汇典当行有限公司，本次质押的股份均为限售条件股份。

质押权人如下：

质押给江苏省苏汇典当行有限公司3,000,000股，质押期限至清偿相关债务之日止，质押股份已于2017年7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质押登记。

质押股份用于借款担保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二）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上述股份质押的融资金额为600万元，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的情况。

（三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质押股份系股东个人行为，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袁龙生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否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15,182,000，5.86%

股份限售情况：15,182,000，5.86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15,000,000，5.79%

曾经股份质押情况：2015年10月9日袁龙生将其所持公司股权4,000,000.00股质押给昆山市宁华农村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，于2016年12月23日解除质押；2016年6月1日袁龙生将其所持公司股权8,000,000股质押给苏州市吴中区金联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，于2017年1月12日部分解除质押5,000,000股，剩余3,000,000股于2017年7月31日解除质押；2016年7月11日袁龙生将其所持公司股权3,000,000股质押给昆山市神农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；2016年12月23日袁龙生将其所持公司股权4,000,000股质押给苏州吴门典当行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；2017年1月12日袁龙生将其所持公司股权2,500,000股质押给自然人陈功；2017年1月19日袁龙生将其所持公司股权2,500,000股质押给苏州汇通典当有限公司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中国结算质押登记材料

特此公告。

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七日